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 2024-071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黎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5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5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系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提供 3 亿元额度委托贷款，用于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该

议案。

三、关于为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提供 3 亿元额度委托贷款，用于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8 日